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
LIMITED

E/CN.4/Sub.2/2002/L.20
9 August 2002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人权委员会
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
第五十四届会议
议程项目 4

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

阿方索·马丁内斯先生、本戈亚先生、贝滕女士、
陈先生、德科先生、多斯桑托斯·阿尔维斯先生、
艾德先生、吉塞先生、卡尔塔什金先生、库法女
士、莫托科女士、奥康纳女士、奥古尔佐夫先
生、朴先生、普雷瓦尔先生、阿库图阿里索女士、
萨塔尔先生、索拉布吉先生、瓦尔扎齐女士、魏斯
布罗德先生、伊默尔先生、横田洋三先生和泽鲁居
伊女士：决定草案

2002/....腐败及其对享受人权、特别是经济、
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影响

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，遵循《联合国宪章》、《世界人权宣言》、国际人权两公约和《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》，注意到关于贫困与人权的文件(E/CN.4/Sub.2/2002/15)提议，关于贫困问题研究报告的议题应包括，腐败应受谴责，腐败者如逃过国家司法，应受国际司法惩治的论点，回顾大会关于要求进行国际合作，防止腐败的决议，承认有必要防止腐败和洗钱，深为关注腐败及其对充分享受人权的影响，决定委托克里斯蒂·姆博努女士，在不涉及经费的情况下编写一份关于腐败对实现和享受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影响的工作文件，提交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。

-- -- -- -- --